

ONE HUNDRED OF
WORLD LITERATURE CLASSICS

大卫·科波菲尔

(英) 狄更斯

中卷



中国戏剧出版社

大卫·科波菲尔

[英]狄更斯 著
赵钱成 译

(中)



中国戏剧出版社



第二十章 斯提福兹的小屋

当那个女茶房 8 点钟来叩我的门，报告我的刮脸水已准备好了时，我可悲地感到没有用它的必要，于是红着脸坐在床上。当她那样报告时，我猜想她也笑了。我这猜疑使我在穿衣服时一直很苦恼。我也感觉到，当我下去用早餐、在楼梯上经过她身旁时，这猜疑使我无端地增添了一种自卑的神气。当然，我十分敏锐地感觉到，我比自己希望的更年轻些，因此有一些时候，在那种自卑的情况下，我简直下不了决心从她旁边走过，听见她拿着一把扫帚在那里，我只是向窗子外张望骑马的查理王像，像的周围是一片乱哄哄的出租马车，在一片细雨和一层晨雾中，像的模样一点也不显赫，一直张望到我受了茶房的提醒，说那位先生正在等我，才离开。

我发现斯提福兹并没有在餐厅里等我，而是在一个挂着红窗帘铺着土耳其地毯的整洁的私人房间里，那儿火炉生得旺旺的，铺有清洁桌布的桌子上摆满了精美的热腾腾的早点。食具架子上的小镜子反映出房内一切的缩影。刚开始我很有一点害羞，因为斯提福兹是那么从容，那么高雅，那么在一切方面（年纪也在内）胜过我。但是他那镇定自若的照顾很快就把这一点改正过来，使我十分安适了。他在金十字旅店所造成的变化，是我称道不完的，我也无法把我昨天所经过的沉闷的孤零的状况与今早的安乐、今早的享受相比较。而那个茶房的不客



大卫·科波菲尔

气，已经完全消失，似乎他从来没有那样。我敢说，他是怀着内疚在待候我们了。

“那，科波菲尔，”当房里没有别人时，斯提福兹说道，“我喜欢听一听，你要做什么，你要去哪里，和有关你的一切。我觉得似乎你是我的私有物呢。”

当我知道他仍然对我这么有兴趣，我高兴得满脸通红，我对他说了我姨婆的事，说她怎样建议我要有一次小旅行和准备去什么地方。

“那么，既然你不忙，”斯提福兹说道，和我去海盖特，在我家里住一两天吧。你肯定喜欢我母亲，她对我来说有一点矜夸，也有一点絮叨，但是你可以原谅她，她也肯定喜欢你的。”

“但愿如你所说的那样。”我微笑着回答道。

“噏！”斯提福兹说道，“只要是喜欢我的人，她肯定喜欢，那是肯定的。”

“那么说来，我相信，我就要成为受宠的人了，”我说道。

“好！”斯提福兹说道。“来加以证实吧。我们将有一两个钟点去游玩，带一个像你这样的刚出来走的人去游玩是很有趣的，科波菲尔。之后我们搭脚车去海盖特。”

我觉得自己像在做梦，梦醒时我是在四十四号，在餐厅里孤零零的客座上和见到那个不客气的茶房。我写信给我姨婆，告诉她我碰巧遇到我所喜欢的老同学，也告诉她我接受了他的邀请。写完信后，我们搭出租马车出去，看了一通活动画和一些别的风景，又在博物院中走了一回，在那里我不由得发现斯提福兹在无限不同的题目上有多少知识，和他怎样不把他的知识当回事。

“你可以在大学得很高的学位了，斯提福兹，”我说道，



“如果你还不曾得到的话；他们理所当然的应该以你为光荣呢。”

“我得一个学位！斯提福兹叫道。“不是我！我的亲爱的雏菊，我叫你雏菊，你不会不高兴吧？”

“一点也不！”我说道。

“那才是好样的！我的亲爱的雏菊，”斯提福兹笑着说道，我一点也没有想到要在那方面表现我自己的愿望或者志向。我已经为自己做得足够了。我觉得，像我现在的样子，已经是够迂腐了。”

“但是名誉？”我开始说道。

“你这荒唐的雏菊！”斯提福兹更真诚地笑道：“为什么我要花费力气，使一些愚蠢的人仰望呢？让他们去仰望其它的人吧。名誉是给那种家伙准备的，他们是很欢迎他去呢！”

因为犯了这样大的错误我感到羞愧，希望能换个话题。幸好这并不难，因为斯提福兹从来都可以顺着他的随意的轻松的性格由这一话题转到另一话题。

在游览完并吃过饭之后，我们坐上了去往海盖特的脚车。短短的冬季时间过得真快，当我们到达海盖特山顶的一所古老砖房面前时，已是黄昏了。当我们下车时，一个年长但不太老的女人带着一种高傲的态度，有着一张俊秀的脸，站在门前，称斯提福兹为“我的最亲爱的詹姆士”，把他拥在怀中。他向我介绍这是她母亲，她也向我表示了一种很高贵的欢迎。

这是一所老式住宅颇有大家风范，很安静，也很整节。从我的卧室的窗子里我看见整个伦敦，像一大团水蒸汽一样横在远方，有一些零零散散的灯光从里边一闪一闪地透出来。在换衣服时，我只来得及看一眼那些坚固的家具，那些装框的手工



(我猜，这是斯提福兹的母亲作女儿时做的)，再有一些头发上和鲸骨褡上都扑了粉的女人的蜡笔画像，在新燃起的火炉一边作响一边喷气时，在墙上隐隐可见，这时我就被叫去吃晚饭了。

餐厅中多了一位身材瘦矮，皮肤有些黑，不很顺眼，但也有其好看的地方的女人。这女人引起我的注意，可能因为我不希望见她；可能因为我正坐在她对面，可能因为她身上实在有令人注意的地方。她有着黑发发，锐利的黑眼睛，很瘦，嘴唇上有一个疤，这是一个老疤，可能是缝痕，因为它并没有变色，而且久已痊愈了，这个疤曾一直切过她的嘴，通向下颌，现在隔着桌了，除了上唇和更上的部分外将近看不出了。我心里想，她大约有三十岁年纪，而且可能结婚了。她显得有一点颓废的样子，就像一所招租过久的房子；可是就像我前面说的，她还有一点好看的地方。她的削瘦好像来自她内心深处的一种消融的火。这火从她那让人害怕的眼睛里漏出来了。

她是达特尔小姐，斯福提兹和他母亲都唤她作洛莎。我发现她是住在这里的，而且多年来作斯提福兹夫人的女伴。我觉得她决不会说出她所说的话，而是一味地暗示，暗示越多越不明白。比如，斯提福兹夫人开玩笑地说，她恐怕她儿子在大学里过一种荒唐的生活，于是达特尔小姐就这样插嘴道：“啊，真的吗？你知道我多么蠢，我总是请求指教，是不是总是那样呢？我相信那种生活都被看作是不是？”

“那是一种很正式的职业应有的教育，你可以说，洛莎，”斯福提兹夫人带着冷淡的意味回答道。

“啊！是的！那是很对的，”达特尔小姐接过来说道。但是到底是不是那样呢？如果说错了，我希望有人改正，真的是



不是那样呢？”

“真的什么？”斯提福兹夫人说道。

“嘅！你说不是那样！”达特尔小姐接过来说道。“好的，我听了很高兴！那么，我知道怎么做人了。这就是多问的益处。有关那种生活，我再也不让人在我面前说什么浪费啦，放荡啦，和其它诸如此类的话了。”

“你的话将是对的，”斯提福兹夫人说道。“我儿子的导师是一个方正的人，如果我不绝对信任我儿子，我应当信任他。”

“你应当？达特尔小姐说道。“哎呀！方正，是这样吗？真方正，那？”

“是的，我相信是那样，”斯提福兹夫人说道。

“多好呵！”达特尔小姐说道。“多安心呵！真方正吗？那么他不是的他当然不会了，如果他是真方正。好了，从现在起，我对她很乐观了。你不能想像，当确实知道他是真方正，我是多么看得起他呀！”

她对每个问题的看法，对于说完后被人反对的每一件的更改，总是这样暗示。我尽最大努力也没有办法装作不懂，而且还为此跟斯提福兹发生冲突。在用完晚饭以前，就发生了这样一件事，斯提福兹夫人问我去萨弗克的意图，我随口说，如果斯提福兹愿意同我去那里，我会多么高兴；于是我对他说，我是去看望我的老保姆，还有辟果提先生一家，顺便提醒他在学校中见过的那个船夫。

“嘅！那个爽快的家伙！”斯提福兹说道。“他带有一个儿子，是吗？”

“不。那是他的侄子，”我回答道，“但是，他把他认做儿子了。他还有一个很好看的小甥女，把她认做女儿。简单地



大卫·科波菲尔

说，他的住宅中（或不如说他的船中，因为他住在旱地上的一条船中）住满了接受他的恩惠和仁慈的人们。你一定喜欢认识那一家人。”

“我会吗？”斯提福兹说道。“呃，我想我会的。我应该考虑一下。认识一下那样一家人，参加他们的生活，更不用说同雏菊你一起旅行的快乐了，确实值得旅行一趟。”

我的心高兴地都快跳出来了。但是由于他说“那样一家人”的声调，一向用那可怕的眼光监视我们的达特尔小姐又来插嘴了。

“嘅，但是，真的吗？可告诉我。他们到底是吗？”她说道。

“他们是什么？谁是什么？”斯提福兹说道。

“那一伙人哪？他们真是牲畜和傻瓜吗，属于另一社会的东西吗？我十分想知道。”

“嘿，在他们和我们之间有一个很宽的距离呢，”斯提福兹冷淡地说道。“他们不像我们那么神经过敏。他们的感觉不是很容易受震惊，也不很容易受伤损。我相信，他们是非常正经的。有人反对这一点，我当然不要同他们争论。然而他们没有很精细的性格，他们也大可因此自满，就像他们那粗造的皮肤，他们是不容易伤害的。”

“真的！”达特尔小姐说道。好了，我不知道我在什么时候比听了这些话更高兴过。我十分安心了！知道他们受了痛苦时他们却不觉得，是一种很开心的事！以前有的时候我实在为那一伙人不安。可是在现在，我就要完全不关心他们了。一边生活，一边学习。我承认，我有过疑惑，不过现在把疑惑弄清了。我过去不知道，我现在知道了。这就看得出好问的益处



——是不是？”

我以为，斯提福兹刚才的话是开玩笑，或逗达特尔小姐的，当她走后我们俩坐在火炉前时，我想他会这样说。可是他只是问我对她的看法。

“她很聪明，是吗？”我问道。

“聪明！她把所有东西都拿来磨，”斯提福兹说道，“把它磨锋利，就像过去这些年来她磨锐利了她自己的脸和身材。她已经用不断的把自己消耗掉了。她只剩了锋刃了。”

“她嘴唇上是多么让人注意的一个疤！我说道。

斯提福兹的脸沉下来，他停顿了一会儿。

“嘿，实际上是，”他接下去道，“我弄的。”

因为一种不幸的意外！

“不。在我很小时，她惹恼了我，我就把一把锤子向她抛去，我以前肯定是一个很有希望的小天使了！”

我很后悔提到这样一个痛苦的话题，但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

“从那之后，她就有了你所见的疤，”斯提福兹说道；“她要把那个疤带进坟墓里去了，如果她将在坟墓中得到安息的话，但是我没有办法相信她会在任何地方得到安息。她是我父亲一个表兄弟之类的无母亲的孩子。不久他也死了。那时已经丧失的家母把她带了来，做她的女伴。她自己本来有两千镑，再把每年的利息加上去。这就是你想知道的洛莎·达特尔小姐的过去。”

毫无疑问，她把你像兄弟一样来爱了？”

“哼！”斯提福兹盯着火回答道，“有的兄弟被人爱得太少有的爱，但是，喝酒吧，科波菲乐！我们要为了你祝福田里的



大卫·科波菲尔

雏菊，也为了我这让我更感羞愧，祝福山谷里不劳动不奔忙的百合花！”当他兴高采烈地说这几句话时，过去布满他脸上的那勉强的微笑消失了，他又恢复了他那坦白的动人的本色。

在我们进屋去喝茶时，我不由带着一种痛苦的意味去注意那个疤。很快我就发现，那个疤是她脸上最敏感的部分，当她的脸变白时，那个疤先变，成为一条暗晦的铅色的痕，完全地显露出来，像一条被火烤过的隐形墨水痕。她和斯提福兹有一场关于掷双陆的小争吵，我看见她有一会儿大发脾气，这时那个疤像古代墙上的字一样出现了。

看出斯提福兹夫人很崇拜她的儿子，为之我并不觉得奇怪。她几乎可以不说不想其他任何事。她把一个金盒子里的他婴儿时的照片给我看，盒子里还有一些他的胎发；她又把我刚认识他时他的照片给我看。她把他现时的照片带在她胸前。她把他以前写给她的信都放在她近火炉的椅子旁的一个橱里，她本来要把其中一些讲给我听，我也肯定乐意听，但是被他拦下，把她哄过去了。

“小儿告诉我，你们最初认识是在克里古尔先生的学堂里，”斯提福兹夫人说道，此时她和我在一张桌旁聊天，他们两个在另一张桌子上掷双陆。“不错，我记得他在那时候谈到那里有一个他很喜欢的比他年纪小的学生。但是，你可以理解，你的名字我记不得了。”

“他在那时待我很大方，很有义气，我敢对你保证，”我说道，“我也很需要这样一个朋友呢。如果没有他，我肯定完全遭殃了。”

“他向来都是很大方、很有义气的，”斯提福兹夫人骄傲地说道。



我完全地表示同意。她一定知道我是这样想的，因为她对我的那很有威仪的神气已经渐渐消失，只有当她称赞她的儿子时，她才显得高不可攀。

按理说，对于小儿，那不是一个合适的学校，”她说道。而且差多了，但是在当时，有一些应考虑在内的特殊条件，甚至比选择学校更重要呢。小儿的高傲性格，需要一个感受到的优越、心甘情愿向他敬礼的人，那里有那样一个人。”

这一点我是知道的，因为我知道那个人。但是我并不为了这个更讨厌他，反而觉得这是他一个赎罪的优点呢，如果不拒绝像斯提福兹那样一个不可拒绝的人能够算作优点的话。

“在那儿，小儿的才华，在一种自发的竞争心和自觉的自尊引导下，向前发展，”那位溺爱的夫人继续说道。“他本可以不受一切约束，可是他发现自己是当地的君王，他于是自主地决定要对得起他的身份。他就是这样的。”

我完全赞同地说，他就是这样的。

“所以小儿，随着自己的意志，不受一切强迫，采取一种途径，在他高兴时，总可以超过任何竞争者，”她继续说道。“科波菲尔先生，小儿告诉我，你十分崇拜他，你们昨天相遇的时候，你竟高兴得哭起来了。对于小儿这样让人感动，我若装出吃惊的样子来，我就是一个不诚实的女人了。可是对于任何赏识他的优点的人，我不能表示冷淡，所以我很高兴在这里见到你，也可以对你保证，他对你是有着一种不平常的友谊，你完全可以信任他的保护。”

达特尔小姐掷双陆热心得像她做其它的事一样。如果我第一次在双陆盘子旁边看到她，我肯定会想像，她的身形变瘦，她的眼睛变大，都因为这竞赛，不由任何别的。但是，如果



我以为在我很快乐地听斯提福兹夫人的那一番话，而且因为得到她的重视，认为自己自离开坎特布零以来从没有这样老练时，达特尔小姐漏听了一个字，或者错过了我的一次神色，我就大错特错了。

当那晚已过去大半时，仆人送进一个盛着酒杯和酒瓶的盘子，斯提福兹一边烤火一边说，他要认真考虑一下和我去乡间这件事。他安慰我说，有用忙，一个礼拜是没有问题的，他母亲也客客气气地这样说。在我们说话间，他好几次叫我雏菊这个外号又引得达特尔小姐说话了。

“但是，哎呀，科波菲尔先生，”她问道，“这是一个外号吗？他为什么把这个外号给你呢？是不是呢？因为他认为你年幼无知呢？我在这些事上是很蠢的。”

我很尴尬地说，我想是这样。

“嘿！”达特尔小姐说道。“知道了这件事使我高兴！我渴望知识，知道了使我高兴。他认为你年幼无知；然而你却是他的朋友。嘿，真是有趣！”

不一会儿她就去就寝了，斯提福兹夫人也先走了。斯提福兹和我烤着火又聊了半个小时，谈论特拉德尔和老萨论学堂其它的人们，然后一起上楼去了。斯提福兹的卧房在我的隔壁，我进去看了一下。这是一幅安乐园，到处是安乐椅，靠枕，脚凳，由他母亲亲自装饰的，真是应有尽有。墙壁上还挂了一幅她的画像，她那俊秀的脸注视着她的爱儿，似乎她觉得，在他睡觉时，她的画像也应该照顾他。

我发现我房中的火炉这时照得很亮，窗前的帘子和床四周的帷子都拉了下来，使得那个房间显得十分整齐。我坐在靠火炉的一张大椅子上，体味我的幸福，像这样玩味了一段时间以



后，我发现一幅达特尔小姐的画像，从炉架上面热烈地望着我。

这是一幅让人吃惊的画像，也就肯定有一种令人吃惊的模样了。画家没有画出那个疤，但是我把它加上去；于是那个疤在那里，时隐时现，时而现于上嘴唇，就如我在吃饭时所见的，时而显出全部锤伤，就如我在她生气时所见的。

我感到很难理解，他们为何不把她改在任何其它的地方，而偏要放在我上面。为了避开她，我急匆匆地脱衣服、熄灯、上床了。但是当我睡去时，我忘记不了她仍然在那里张望，“那究竟是真的吗？我想知道呢”；当我在夜间惊醒时，我发现，我在梦中很不安地问各种各样的人，那是不是真的，却并不知道我所指的是什么。



第二十一章 幼小的爱弥丽

我听说，那一家有一个仆人，他经常和斯提福兹在一块儿，是斯提福兹在大学里雇的。这个仆人外表上是体面，态度的一个模型。我相信，和他同样地位的人中，从来没有过一个更体面的人。他是少言的，脚步轻的，态度很静的，驯顺的，细心的，需要时常在身边，不需要时永不靠近。但是他最值得重视的是他的体面态度。他没有柔顺的脸，他有很硬的脖子，很整齐很光滑的头，很轻的语气，习惯把 S 那个字母低声说得那么清楚，似乎他用这个字母比任何人用得多，他使他所有的特征都体面起来。如果他的鼻子是颠倒的，他也会使它体面起来。他把自己包围在一种体面的空气中，行动不离。他是那么完完全全的体面，怀疑他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似乎是不可能的。他是那么十分体面，没有人想到使他穿仆人的制服。让他做任何有伤体面的事，就是任意侮辱一个最体面的人。我看到，家里的女仆们似乎都了解这了一点，她们总是自己去做那样的事，而他则总在食品室的火炉边看报纸。

我还未曾见过这么沉默的人。那性格，就和他一切性格一样，使他显得更加体面。就连没有人知道他的教名这件事，仿佛也形成他的体面的一部分。大家所知道的黎提摩这个姓，没有一点可以反对的地方。即使彼得能够被绞死，汤姆能够被流放，然而黎拉摩是非常体面的。



我发现那种不具体的体面性质使我在这人面前觉得特别年轻了。我无法猜测他自己有多大年纪——因为同一理由，这又是使他受赞许的地方；因为在那体面的平静态度下，说他五十岁可以，说他三十岁也未尝不可。

在早上我起身以前，黎提摩就走进我的房间，拿给我那让我深恶痛绝的刮脸水，还把我的衣服摆好。当我拉起床帷看他时，我看不见他，保持着一种平均的体面温度，不受一月东风的影响，连呼吸都不见白气，把我的靴子依然开始跳舞的姿势立起来，把我的衣服像一个婴儿一样放下，吹去上面的灰尘点子。

我问他早安，也问他几点了。他从衣袋里掏出我从没有见过的最体面的双盖表，用大指按着弹簧，不让它多张开一点，似乎向神蠅问卜一样，向里边看了看表面，关起来，然后说道，对不起，八点半钟。

“斯提福兹先生很关心你你睡得好不好呢，先生。”

“谢谢你，”我说道，“非常好。斯提福兹先生很好吗？”

“谢谢你，先生，斯提福兹先生也还好。”他的另一特征。不用最高级的形容词。永远是冷冷的平静的中级形容词。

“还有其它的事要给我做吗，先生？预报钟九点敲；家里人九点半早餐。”

“没有了，谢谢你。”

“我谢谢你，先生，对不起，”他走过床边时，稍微一低头，作为纠正我的话的一种道歉，他走出去了，那样轻轻地关上门，似乎我刚刚进入性命交关的甜蜜的睡眠。

我们每天早晨作这样完全相同的对话，不曾多一点，也不曾少上点。可是，不论隔夜我被斯提福兹的友谊、或斯提福兹



夫人的信任、或达特尔小姐的谈话抬高了多少，成熟了多少，一到这最体面的人面前，就完完全全地像我们那不大著名的诗人们所歌颂的一样，我“又变成一个孩子了。”

他为我们准备好马，然后样样精通的斯提福兹。他为我们准备圆头剑，斯是福兹教我斗剑——他也为我们准备手套，我开始同一个教师增进拳术。在这些学科方面，斯提福兹认为我是外行，我一点也不介意，可是在体面的黎提摩面前，显示我的愚笨，是我从来无法忍受的。我不相信黎提摩自己懂得这些技术，并不是因为他那体面的睫毛之一的颤动而让我做那种猜测的。可是，只要在我们练习时，他在那儿，我就会觉得自己是最幼稚、最无经验的人了。

我非常注意这个人，因为在当时他加给我一种特别的影响，也因为后来所发生的事情。

那个礼拜，我过得非常非常愉快。可以想像，在我这样神魂颠倒的人，那个星期很快地过去了。然而那个星期给了我很多进一步认识斯提福兹的机会，也给了我很多在一千种事上称赞他的机会，在那个星期结束时，我觉得好像与他度地了更长的时间。他把我看作玩物的那种矜夸的态度，和他所能采取的任何种态度相比更合我的心意。这种态度使我回想起我们昔日的友谊，好像这是那友谊的自然的连绵部分。这种态度让我知道，他并没有改变。这种态度使我在跟他相比时，在用任何平等标准衡量我在他的友情上的权利时，减轻我所能感到的所有不安，最重要的是，这是他不对任何其它人使用的一种亲昵的、不拘束的、热情的态度。因为他在学校时曾经待我跟待一切别人不同，我很高兴地相信，他生平待我跟待他所有别的朋友不同。我深信，我是最接近他的心的朋友，我的心也因为对



他的敬慕则温暖起来。

他决定去乡间，我们也就准备动身了。他刚开始曾经考虑带不带黎提摩，后来决定把他留在家中。那个满足于任何命运的体面人，把我们的提包安放在载我们去伦敦的小马车上，好像要把它安置得不怕任何的震动，然后怀着非常的镇静态度，收下我客客气气地献上的礼金。

我们向斯提福兹夫人和达特尔小姐道别，我是怀着很多谢意，而深爱儿子的母亲则是怀着大量仁慈。我所看见的最后一件东西是黎提摩那沉静的眼光。我想像，其中满含那默默的信念，就是，我确实很年轻哩。

在这里，我就不提我这么顺利地回昔日熟悉的地方时的感想了。我们搭邮车前往。我记得我是那么为雅茅斯的名誉担心，当我们经过暗黑的街道赶向旅店时，斯提福兹说，他所能看出的，这是一个优良的新奇的偏僻的洞洞儿，我就十分高兴了。我们一到就睡了，第二天早晨，早餐吃得十分晚。精力充沛的斯提福兹，在我起身之前，已经在海滨散过步，据他说，他已经认识了当地一半的船夫。除此之外，他曾经从远处望见他确定是辟果提先生住处的地方，烟囱里正冒着烟，他告诉我，他很想走进去，对他们发誓说，他就是长得认不出的我哩。

“你准备什么时候把我介绍到那里去呀，雏菊？”他说道。“我是听你安排的呢，你想怎么布置就怎么布置吧。”

“嘿，我正在想，今天晚上，当他们都坐在火炉边时，斯提福兹。应该是一个好时候。我希望你在那一个安乐的时候去看，那是一个十分奇妙的地方。”

“就这样吧！”斯提福兹回答道。“今天晚上。”